

柳州市柳北区人民政府

关于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问题（自治区编号问题 37）整改工作核查报告

一、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意见问题情况

梧州岑溪市是全国最主要的花岗岩生产基地之一，31 座矿山中有 20 座未严格按矿山开发利用方案进行阶梯型开采，对矿山“开膛破肚”不分层垂直剥离，造成山体严重受损，生态破坏严重、复垦难度极大。现场抽查 9 座现有矿山，只有 1 座设置了规范弃土弃石场，矿区开采产生的废土废石积存总量达 1 亿多吨，大多沿山体、沟谷等区域随意排放，造成矿区外大面积生态破坏。绿色矿山创建工作不实，抽查发现，岑溪市糯垌大福花岗岩矿绿化率不足 20%，污水处理设施形同虚设，在矿山下游形成牛奶塘；岑溪市三堡红大石材有限公司三堡天井冲花岗岩矿废土废渣直接倾倒入山谷。闭坑矿山环境治理恢复推进不力，全市 11 座闭坑矿山无一开展环境治理恢复工作。

二、整改情况

柳北区（不含石碑坪、沙塘镇，上述两镇由北部新区负责）目前已无发证矿山，根据柳资源规划通〔2020〕323 号附件：2020 年至 2022 年全市绿色矿山创建名单，柳北区内无名单，不涉及绿色矿山创建及整改。

三、核查情况

2022年10月10日，由区政府办、区自然资源局、柳北生态环境局组成自行验收组，审阅整改台账，一致认为基本落实相应的整改措施，达到整改要求，完成整改目标，验收销号台账完整符合验收销号条件，同意通过整改验收。

